

#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

鉴于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，已向 1 名激励对象发行限制性股票 1,000,000 股，公司总股本已由 554,718,000 股变为 555,718,000 股。

鉴于上述原因，公司注册资本由原 55,471.8 万元变更为 55,571.8 万元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改，修改内容如下：

条款	原章程内容	修订后的章程内容
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<b>55,471.8</b> 万元。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<b>55,571.8</b> 万元。
第十九条	公司股份总数为 <b>55,471.8</b>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公司股份总数为 <b>55,571.8</b>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中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

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10 月 16 日